

南華大學111學年度大學部招生學系組

管理學院	特殊選才	繁星推薦	申請入學	分發入學	四技技優	四技甄選	獨招	進學班
財務金融學系		●	●	●				
企業管理學系經營管理組		●	●	●				
企業管理學系行銷與創業組		●	●	●				
文化創意專業管理學系		●	●	●				
旅遊管理學系		●	●	●		●		
管理學院國際企業學士學位學程	●	●	●	●				
運動與健康促進學士學位學程							●	

人文學院	特殊選才	繁星推薦	申請入學	分發入學	四技技優	四技甄選	獨招	進學班
生死學系社會工作組		●	●	●		●		
生死學系殯葬服務組		●	●	●	●	●		●
生死學系諮商組		●	●	●				
幼兒教育學系		●	●	●				
文學系		●	●	●				
外國語文學系		●	●	●				

科技學院	特殊選才	繁星推薦	申請入學	分發入學	四技技優	四技甄選	獨招	進學班
資訊工程學系社會組	●	●	●	●	●			
資訊工程學系自然組		●	●	●				
資訊工程學系人工智慧組		●	●	●				
資訊工程學系生醫資電組		●	●	●				
自然生物科技學系		●	●					
自然生物科技學系生技療癒組	●	●	●		●	●		
自然生物科技學系產品研發組		●	●					
資訊管理學系		●	●	●	●	●		
資訊科技進修學士班								●

新生入學獎助學金簡表(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)

獎助學金等級	基本補助國立收費	獎學金	海外學習獎勵金				住宿費補助	學術助學金	第一志願
			一般海外學習	攻讀 2+2 雙學位學費		非佛光山大學系統各領域前 100 名大學			
				佛光山大學系統	非佛光山大學系統各領域前 100 名大學				
第一級(學測 3 科頂標和)	四年全額補助學雜費	20 萬	30 萬	約 76 萬	100 萬(最高)	全額補助	8 萬	1 萬	
第二級(學測 3 科前標和)	四年全額補助學雜費	16 萬	30 萬	約 76 萬	100 萬(最高)	全額補助	4 萬	1 萬	
第三級(學測 3 科均標和)	四年國立收費(約省 20 萬)	16 萬	15 萬	約 76 萬				1 萬	
第四級(學測 3 科均標和減 3 級分)	四年國立收費(約省 20 萬)	8 萬	5 萬	約 76 萬				1 萬	
第五級(學測 3 科後標和)	四年國立收費(約省 20 萬)		5 萬	約 76 萬				1 萬	
第六級(學測 3 科底標和)	四年國立收費(約省 20 萬)		3 萬	約 76 萬				1 萬	
第七級其他	四年國立收費(約省 20 萬)			約 76 萬				1 萬	

註：有關學雜費補助、國立大學收費標準、依規定減免後差額由本校補助、依規定減免、獎學金、海外學習獎勵金、第一志願獎金、住宿費補助、生活扶助金等相關詳細規定，以本校相關單位公告為準。

社會科學院	特殊選才	繁星推薦	申請入學	分發入學	四技技優	四技甄選	獨招	進學班
應用社會學系社會學組		●	●	●				
應用社會學系社會工作組		●	●	●				
傳播學系廣告公關新聞組		●	●					
傳播學系數位影音製作組	●	●	●	●	●			
傳播學系影劇表演藝術組		●	●					
國際事務與企業學系		●	●					
國際事務與企業學系		●	●					
外交與國際事務組	●	●	●	●				
國際事務與企業學系		●	●					
公共事務與管理組		●	●					

藝術與設計學院	特殊選才	繁星推薦	申請入學	分發入學	四技技優	四技甄選	獨招	進學班
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繪畫文創組		●	●		●		●	
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數位設計組		●	●					
民族音樂學系展演創作組		●	●				●	
民族音樂學系藝術管理組		●	●					
建築與景觀學系社會組		●	●	●	●	●		
建築與景觀學系自然組		●	●	●				
產品與室內設計學系			●					
產品與室內設計學系(青年儲蓄戶組)			●				●	●
產品與室內設計學系產品組		●						
產品與室內設計學系室內設計組		●						



弱勢新生入學獎助學金簡表(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)

獎助學金等級	基本補助國立收費	獎學金	海外學習獎勵金				住宿費補助	生活扶助金	第一志願
			一般海外學習	攻讀 2+2 雙學位學費		非佛光山大學系統各領域前 100 名大學			
				佛光山大學系統	非佛光山大學系統各領域前 100 名大學				
第一級(學測 3 科頂標和)	依規定減免後差額由本校補助	20 萬	30 萬	約 76 萬	100 萬(最高)	全額補助	8 萬	1 萬	
第二級(學測 3 科前標和)	依規定減免後差額由本校補助	16 萬	30 萬	約 76 萬	100 萬(最高)	全額補助	8 萬	1 萬	
第三級(學測 3 科均標和)	依規定減免後差額由本校補助	16 萬	15 萬	約 76 萬		全額補助	4 萬	1 萬	
第四級(學測 3 科後標和)	依規定減免	12 萬	5 萬	約 76 萬		半價補助	4 萬	1 萬	
第五級(學測 3 科底標和)	依規定減免		3 萬	約 76 萬		半價補助	4 萬	1 萬	
其他	依規定減免			約 76 萬		半價補助	4 萬	1 萬	